

学党章党规 学系列讲话 做合格党员

夯实“不忘初心”的认识根基

习近平同志“七一”重要讲话发表以来,如何“不忘初心、继续前进”成为全党以至社会各界热烈探讨的命题。从哲学角度看,“初心”是一种本真意识。“不忘初心、继续前进”,需要我们夯实认识根基,进一步明确和强化我们党自成立之初就确立的一系列本真意识。

明确使命担当。使命担当是中国共产党人一脉相承的精神基因和价值追求。我们党从诞生之日起,就以建设社会主义进而实现共产主义为目标,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为己任。从抗日战争到解放战争,全国牺牲的有名可查的共产党员就有370万。无数中国共产党人对祖国的这份忠诚,对民族独立和人民解放事业的使命担当,为共和国大厦奠定了坚实基础。今天,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同样离不开我们共产党人“不忘初心”,继续弘扬对使命的敬畏、忠诚与献身精神。当前,我国经济社会发展进入转型升级的攻坚期,每位党员都需要紧密联系党

的历史和今天党所处的历史方位、承担的历史使命,深入思考自身定位和职责,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完成好党的使命贡献智慧与力量。

增强党的意识。党章规定了党的理想信念、目标宗旨、组织保障、行为规则和纪律约束,每一条都凝结着党的建设的历史经验,凝练着共产党人的奋斗结晶,是党的意识、党的“初心”的集中体现。“不忘初心、继续前进”,需要党员增强党的意识,系统学习党章,全面履行党章规定的权利与义务。学习党章是我们加入党组织的“第一课”,承认党章是成为共产党员的先决条件。但学习不等于学透,承认不等于承担。时下,有的党员对党章党规一知半解,有的对党员义务缺乏全面了解,也缺乏担当精神。这就是毛泽东同志指出的“在组织上入了党,思想上并没有完全入党,甚至完全没有入党”。正是为了克服这一不良现象,促使全党“不忘初心”,习近平同志反复强调,学习党章不仅要原原本本学、反反复

复学,做到知其然,而且要联系实际学、深入思考学,做到知其所以然。

树立底线思维。履行党章要求、遵守党纪国法,是共产党员立身行事的底线,也是共产党员“初心”的重要组成部分。明底线、守底线,是每位党员的天然义务、不二法则。丧失了这条底线,就意味着忘记了“初心”,也就不可能继续前进。前不久,《中国纪检监察报》就媒体的公开报道进行梳理,发现落马官员在陈述自己的堕落原因时,“信仰”“纪律”“底线”等词汇的出现率达到95%以上。他们不约而同地在悔过书中提到,自己之所以从一名党员领导干部甚至中高级领导干部沦为阶下囚,一个重要原因就在于忘记了党纪国法这根高压线,丧失了为人为官的底线。这就从反面警示我们:对党员特别是拥有一定权力的党员来说,要经常体味“靡不有初,鲜克有终”的古训,不忘初心、慎终如始,坚守法律的底线,始终把纪律、规矩挺在前面。

强化高线追求。作为先进政党的一

分子,我们不但要有遵纪守法的底线意识,更要从成为中华民族和中国人民先锋队队员的“初心”出发,强化高线追求,确立更高的标准和要求。航空英雄楷模罗阳经常挂在嘴边的话是,“我离优秀共产党员的标准还有差距。”焦裕禄、谷文昌、杨善洲、龚全珍、郭明义等一大批优秀共产党员,都用实际行动诠释了高线追求的深刻内涵。与之相比照,当前一些党员干部虽然没有突破法律和纪律底线,但与优秀共产党员的标准、与人民群众的期盼尚有较大距离。如果不起而改之、奋而行之,就难免“一篙松劲退千寻”,最终可能忘记“初心”、背离共产党员的标准和要求。新形势下,我们党要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这迫切需要我们不断强化高线追求,按照“看得出来、站得出来、豁得出来”的要求,始终挺立时代潮头,成为夺取新的伟大斗争全面胜利的先锋。

(文章原标题:夯实“不忘初心”的认识根基(思想纵横)。作者:朱亮高。)

《人民日报》(2016年8月21日5版)

孟凤英: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内在特质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是中国共产党把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与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实践相结合的产物,是包括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与“四个全面”战略思想在内的科学理论体系。这个理论体系创造性地揭示了一系列新的重大理论观点,实现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第二次历史性飞跃,成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第二大理论成果,是我们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伟大中国梦的重大理论指导,具有意蕴深刻的理论特质。

一、时代主题的一致性

任何理论的形成都有它特定的时代背景和主题要求,作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理论成果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也不例外。它是20世纪70年代以来和平与发展成为时代主题的历史条件下,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相结合的进程中形成的科学理论体系。无论是20世纪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早期实践中形成的邓小平理论,还是新世纪以来在不断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的实践中,从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探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道路、创新治国理政宏观方略进程中形成的“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四个全面”战略思想,都是在和平与发展这

一时代主题下形成的科学理论,体现了时代主题一致性特点。

二、理论基础的深厚性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是在坚持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立场、原则、观点和方法的基础上,结合我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伟大实践,不断总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发展经验而逐步形成的系统化理论。它贯通马克思主义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等领域,涵盖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外交、统战、党建等内容,标志着我们党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人类社会发

三、理论课题的承继性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是不断发展的开放的理论体系,是指导党和人民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前进,进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科学理论。它以我国改革开放新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不同阶段面临的历史任务为实践基础,系统地回答了在拥有十几亿人口的中国“建设什么样的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建设什么样的党、怎样建设党”等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课题。它们之间具有承前启后、继往开来的内在逻辑关系。没有对社会主义本质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的经验总结和理论升华,就没有党对自身所处历史方位的清晰认识;正确把握党的历史方位和重大责任,

倒逼我们党不断反思社会发展实践而形成了科学发展观;剖析新世纪以来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新情况,依据新的发展理念,形成了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四个全面”战略思想。上述课题以实事求是为红线,以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主题,相互衔接,承上启下,构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使我们党从根本上逐步搞清了“什么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怎样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大理论命题,体现了马克思主义与时俱进的理论品质。

四、理论发展的逻辑性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一个民族,一个国家,必须知道自己是谁,是从哪里来的,要到哪里去。”审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历史发展,它是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社会主义理论逻辑和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的辩证统一,是根植于中国大地、反映中国人民意志、适应中国时代发展进步要求的科学社会主义”,是我们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理论指南。“两个逻辑”的辩证统一,是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本质的深刻揭示,体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发展的逻辑统一性。第一,它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高度,坚持“历史与逻辑”统一的原则,揭示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从哪里来,反映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形成的历史必然性;

第二,它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普遍性与特殊性”原则,揭示了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内涵和要求,是对马克思主义坚持与发展、继承与创新的高度统一。

五、理论立场的鲜明性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作为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建设30多年实践经验的理论升华,其形成和发展具有鲜明的政治立场,即始终站在人民群众根本利益之上,以“四个自信”为基本立场,动员和组织全国各族人民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并不断取得新成就。它要求我们:一要保持清醒的政治定力,决不走“老路”“邪路”,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二要坚持科学社会主义基本原则,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大众化;三要在深化改革中坚持党的领导、依法治国和人民当家做主,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制度,保障人民群众的各项政治权利;四要树立正确的历史观,坚定不移地捍卫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成果,把握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正确方向,继承和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增强中国人民的自信心,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永葆生机并日臻完善。

(作者系广州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原标题: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内在特质)

《南方日报》(2016年8月20日2版)